

# 臺北市立大學資訊科學系

## 全校程式設計實作競賽辦法

107 年 11 月 15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4 月 30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10 月 15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辦理目的：為提升本校學生程式設計之實作能力，以及落實本系教育目標，鼓勵學生參加程式設計競賽，特舉辦【程式設計實作競賽】活動，以期帶動程式設計學習興趣，激發運算思維潛能。

二、主辦單位：資訊科學系

三、協辦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四、活動名稱：全校程式設計實作競賽

五、活動對象：

本校在校學生（包含日間部大學生、研究所碩士生、博士生）。

六、實施時程：每學期期中考後舉行

七、報名及競賽方式：

- (一) 報名方式：以個別報名，請填妥附件之報名表，以紙本親送至本系系辦或 Email 至 [cs@utapei.edu.tw](mailto:cs@utapei.edu.tw)。本活動之報名資訊請至 <http://cs.utapei.edu.tw/bin/home.php> 網站查詢。
- (二) 競賽方式：採個人競賽方式，由參賽者在指定時間及指定地點內以程式語言(包含 C、C++、C#、Java、Visual Basic、Delphi、php、JavaScript、Python、Jsp、Asp) 設計完成競賽試題要求功能，可攜帶筆電參與競賽，程式編譯環境請事前自行安裝。參賽結束必須繳交各題相關檔案，包含原始程式碼、可執行檔(如 exe、jar、class) 及測試資料，未繳交者視同棄權，不得異議。比賽結束後立即由評審逐題檢查，參賽者需配合檢測且應評審之要求進行說明。

#### 八、評審方式：

- (一) 評審委員由校外學者專家擔任。
- (二) 每次評選，由評審委員於評審單評量表上紀錄評分，再由主辦單位彙整各委員評比成績之加總平均即為該生成績，若有分數相同者，並列名次，獎金均分。

#### 九、獎勵方式：獎勵如下，若參賽成績未達評審標準，可以從缺處理。

- 特優獎：3名，禮卷3000元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張。
- 優等獎：3名，禮卷2000元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張。
- 佳作：3名，禮卷1000元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張。
- 入選：若干名，獎狀乙張。

備註：除上述獎勵外，可配合學校活動公開頒獎。獎勵名額和金額視當年度預算調整之。

#### 十、注意事項：

- (一) 所有入選作品之作品使用權歸屬本校所有，本校為推本次活動的後續宣傳，擁有無償重製、修改、複製、分發、廣告、出版、刊登、報導、展示、廣播及網際網路傳播參賽作品於相關媒體活動的公開播送及非營利用途之使用權利。
- (二) 入選之作品，學校可要求繳交可編輯之原始檔。學校得有修改作品之權力，或請投稿者再行修改適用。
- (三) 參賽者可攜帶書籍、手冊、程式碼，或自己的電腦（安裝相關程式開發環境）。
- (四) 評審將全權負責評斷參賽者答案的對與錯。主評審在與其他評審協商後，可以全權決定獲勝者，評審有權對突發狀況做任何處理，他們的決定即是最後的結論。
- (五) 參賽者若有作弊行為，將依校規處分。
- (六) 得獎者將個別通知，並於活動網站公告之，未得獎者將不另行通知。得獎金額（獎品）得依規定扣繳稅額。

#### 十一、活動預算：本活動相關活動之費用，由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相關經費支出。

#### 十二、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陳請理學院院長備查後實施

## 報名表

____學年度____學期全校程式設計實作競賽報名表			
系級		學號	
姓名		手機	
E-mail			
是否自行攜帶筆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 _____			